

证券代码：834047

证券简称：缔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6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袁初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陆忠达、陈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李聪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刘秋平先生为公司研发总监，冯天兵先生为公司运维总监，陆佩雯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或邮件方式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15,885,664股，占股份总数的58.94%，会议由袁初成先生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研发总监、运维总监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总经理袁初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,160,49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37.70%。

副总经理陆忠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,725,16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21.24%。
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董事会秘书李聪，联系电话：021-62881836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 1717 号 T2-603，暂未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信用中国、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外部信息公示平台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情况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公司第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正常换届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公司第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正常换届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缔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6日